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工新三字第1121436384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週知「東山區南99大埔橋改建工程」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（詳后附件）

依據：依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辦理

公告事項：本府為興辦「東山區南99大埔橋改建工程」，於112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0分，假臺南市東山區公所綜合大樓二樓階梯教室（地址：臺南市東山區東山里225-1號）舉行第2場公聽會，公聽會會議紀錄特此公告周知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